

# 法律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北京中医药大学

代码：10026

授权学科

名称：法律硕士

代码：0351

2022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人文学院法律系法律硕士学位点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学校及学院领导的指导与支持下，在职能部门的指导下，经学科全体成员团结努力，继续取得进步。围绕“十四五”规划，周密部署，把握关键环节，圆满完成了学校、学院下达及学位点人才培养、科研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丰富了我校中医药学科体系，实现了学科交叉融合，为我校中医、中药等主干学科的发展持续提供支撑，为国家及北京市中医药法治建设作出贡献。具体总结如下：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 （一）学位授权点发展沿革

北京中医药大学于 2003 年创办了法学（医药卫生）专业，成立法律系和卫生法研究中心。2010 年开始招收医药卫生法学研究方向的硕士研究生。2012 年“医药卫生法学”获评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二五”重点（培育）学科。同年，自主设置“医药卫生法学”教育部目录外二级学科硕士点。2018 年通过教育部的审核，获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点的授予权，成为中医药院校中唯一的法律硕士授予权院校，并于 2019 年开始招生。

（一）“2022 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排名”发布，我校医药卫生法学专业在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法学总排名中位于第 63 名，居全国医学院校第一名。北京中医药大学法学学科目前已经成为我国“实践型、应用型、复合型”的新文科、新医科人才培养高地。

（二）2022 年 4 月，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公布 2021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的通知》，我校医药卫生法学专业获批北京市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三）根据《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学名师工作坊”评建与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版）》，学校评建 23 个“教学名师工作坊”，学科带头人霍增辉教授领衔的“霍增辉教学名师工作坊”入选。

（四）医药卫生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招生被正式纳入我校建设“十四五规划”。

## **(二) 学位点培养方向，人才培养优势与特色**

学位点坚持落实教育部及学校有关法律硕士指导性培养方案和培养目标，充分发挥本校学科优势，依托北京中医药大学双一流建设学科，大力推进法学与“中医学”“中药学”和“中西医结合学”的跨学科融合，推动新兴文科——医药卫生法学在中国的发展。在与人文学院中医药翻译专业加强院内跨学科教学、科研合作，持续为“中医药走出去战略”和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我校法律硕士的培养能够做到因势利导，在融入学校发展建设全局的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学科优势和人才优势，推动新兴文科“医药卫生法学”在中国的发展，融合新文科建设的先进理念，在强大专任师资和兼职师资的指导下，法律硕士研究生质量全面提升，也以教学引领科研推动法学学科迈上新台阶，并不断加强与同行和兄弟院校的合作共建。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科学研究、服务社会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突破和进展。注重通过学校“双一流”优势医学学科带动法学学科整体发展，

## **(三) 研究生招生、在读、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本学位点所属法律系共培养本科生 800 余人，硕士生 90 余人（含医药卫生法学方向医学硕士），形成本科和硕士梯队性的人才培养模式。毕业生就业去向主要为医药卫生管理部门、公检法等国家机关、医院、律师事务所、医药企业等。2022 年度，共招收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 20 人。

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知识结构多元且充实，特别是在解决医药卫生法律现实问题方面具备全面能力，社会评价较高。本专业学位授权点的法律硕士导师队伍结构合理、素质优良，教学经验丰富，理论功底深厚，实践能力突出，为进一步加强医药卫生应用型高端法律人才培养、提高研究生教育综合发展水平提供了有力的师资保障。目前已经为法律硕士开设各类专业课程 30 门。包括《中医药法律理论与实务》《中医药服务贸易与知识产权保护》《现代医学（技术）法律问题专论》20 余门特色性课程。教学评价整体良好，学生满意度较高。

## **(四) 师资队伍规模、结构及建设**

本学位点 2022 年新申请硕士生导师 2 名，选留青年教师 2 名，扩展行业教师 5 名，专任教师总人数快速扩充至 40 人。具有律师、仲裁员、政府法律顾问等法治实务背景，已初步形成规模适中、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总体而言，形成了完整的课程设计和课程建设。教师们除专注于医药卫生法领域的学术研究和行业实践，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实践能力。专业形成了稳定的研究方向和稳定的学术梯队，在各研究方向上屡有建树，并为国家卫生健康委、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中医管理局等提供多次法律咨询服务。

主要骨干教师包括：

(1) 霍增辉，中共党员，教授，硕士生导师，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委员会委员，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医药卫生法学”学科带头人、北京中医药大学一流建设学科“医药卫生法学”学科负责人。第六批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学名师工作坊“霍增辉教学名师工作坊”负责人。兼任北京市法学会理事、国家中医师资格考试命审题专家（卫生法规）、国家中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试命审题专家（卫生法规）、中华中医药学会医师规范化培训与考核分会卫生法规组组长、中国医师协会中医住培执委会第一届考核专门委员会委员、北京教育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华医学交流基金会理事。主要研究方向为，医疗服务与医患关系法律问题、中医药法律与政策，主持和承担省部级以上课题 10 余项。近 5 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中国药事》《中华医学杂志》《医学与社会》等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近 20 篇。主编国家中医师住院规范化培训考试指导用书《卫生法规与医学伦理》，主编《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实务》，作为编委编写国家“十三五”规划教材《卫生法学》和《医患沟通技能》等。

(2) 王梅红，中共党员，教授，硕士生导师，校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校教学督导组组员、校国家中医药发展与战略研究院特聘研究员。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北京市委宣传部新世纪社科理论人才“百人工程”。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卫生法学。先后主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法律体系建设项目、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等省部级课题 8 项。发表论文 50 余篇，主编著作 5 部。曾获得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第八次优秀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成果优秀奖（第一完成人）。目前承担《马

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教学任务。先后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第三完成人）、北京市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第三完成人）、北京高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优秀成果奖三等奖、创新成果奖（第一完成人）。第三届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学名师，第四批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学名师工作坊“王梅红教学名师工作坊”负责人。

(3) 马韶青，中共党员，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法学博士，北京中医药大学人文学院法律系副主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医药卫生法学”学科、北京中医药大学一流建设学科“医药卫生法学”学科后备带头人，美国波士顿大学访问学者。研究方向为食品药品安全与法律监管、公共卫生法律制度和卫生法学教育。在《山东大学学报》《河北法学》《中国药房》等 CSSCI 和科技核心期刊发表已发表各类核心期刊论文 30 余篇，主持课题和项目 10 余项，参与课题和项目 20 余项，参加美国哈佛大学、波士顿大学、东北大学、麻省理工学院主办的 20 余次国际学术会议。主要承担公共卫生与食品药品安全法方向法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任务。同时担任中国东方文化研究会法律文化分会常务理事，北京法律文化研究中心研究员等。

(4) 邓勇，中共党员，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现任北京中医药大学岐黄法商研究中心主任、人文学院法律系教授（破格晋升），硕士生导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大健康法务顾问（参照合伙人律师管理）、耶鲁大学公共卫生学院高级访问学者，科研成果丰厚。先后担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中医管理局、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理事会）、金城医学和联盛药业等数十家政府与企事业单位常年/专项法律顾问。作为“大学教师+执业律师”的“双师型”专业技术人员，专注于医药卫生等大健康领域的管理与法律，执业领域包括但不限于医院 PPP、药企投融资与并购、科创或主板上市、药品与医疗器械法务、中医药产业投融资法务，涉医药行政复议、诉讼、政府法律顾问和重大民商事争议解决法务等。

(5) 杨逢柱，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人文学院法律系主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医药卫生法学”学科、北京中医药大学一流建设学科“医药卫生法学”学科后备带头人，北京中医药大学优

秀教师，北京中医药大学法律事务咨询专家，兼职律师。目前担任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委员会理事等。主持课题和项目 6 项，参与课题和项目 20 余项，发表论文 30 余篇，多次获得省部级奖项，多次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北京市发展中医条例》等相关法律文件的调研、起草、论证和修改。主要承担医药产业与知识产权法方向法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工作。

(6) 张静，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吉林大学法学博士。专注于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中医药法律问题等研究。发表论文 20 余篇，副主编著作 2 部，参编著作 6 部，参编教材 2 部，主持、参加科研课题 30 余项。

(7) 冉晔，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硕士，专注于卫生法学、法理学研究，参加编写人民卫生出版社的《医事法学（第三版）》。参加撰写《我国中药追溯法律规制研究》《医疗损害诉讼中的精神损害赔偿额度标准研究》等论文。

(8) 周泽新，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社科院法学博士，执业律师。先后主持或参与省部级、校级科研课题六项，出版学术著作及发表核心期刊论文多篇。

(9) 王丽莎，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博士后。专注于医药卫生法学、中医药法学研究，主持部级以上课题多项，发表学术论文 40 余篇。

(10) 郭斯伦，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专注于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研究，主持课题与学术研究成果丰富。在《法商研究》《电子知识产权》等 CSSCI 核心期刊发表多篇文章。

(11) 李润生，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法律系党支部书记，专注于医药卫生法学和人工智能学研究，学术研究成果丰富。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法学会等部级以上课题多项。在《深圳大学学报》《交大法学》《行政法学研究》等 CSSCI 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30 余篇。

(12) 王萍，中共党员，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硕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清华大学法学博士后，法律系党支部书记，专注于医药卫生法学和民商法学研究，有多年的课题主持与研究经验。曾经在《德国研究》《经典与解释》《晋阳学刊》等核心期刊发表多篇文章。

(13) 赵丽，硕士生导师，教授，北京中医药大学医药卫生法学专业医疗服务与医患关系法律问题研究方向硕士生导师，指导研究生完成“我国医养结合养老模式法律制度构建问题研究”学位论文。主持北京市教委 2021 年度北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支持课题“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红医精神及其当代价值研究”并在《中国卫生法制》《中国医学伦理学》等杂志发表论文多篇。

(14) 王良滨，硕士生导师，教授，专注于医药卫生法学专业医疗服务与医患关系法律问题的研究，已在本学位点指导二名医药卫生法学研究生。2016 年获得北京市首批思政课特级教师称号、北京市德育先进个人称号；并获北京市宣讲家杯优秀报告奖等，主持课题多项，并发表重要论文多篇。

(16) 张继旺，硕士生导师，副教授，北京中医药大学副书记。专注于医药卫生法学相关领域研究，学术经验丰富、成果丰富，主持各级各类课题多项。

此外，本学位点还高度重视师资队伍的建设完善。一是以在教学和研究领域具有卓越影响力的领军人才为核心，积极加强科研团队的构建，特别侧重引进和培养学科领域的杰出专家，致力于建立以领军人才为骨干，辅以相关专业人才的创新型教学科研团队。二是以青年教师的培养和建设为基础，注重培养未来的教育领域后备力量。我们依托学校和学院的资源，专注解决青年教师在职业发展中所面临的主要问题。通过政策支持、青年教师导师计划的实施、青年教师资助项目的设立、国内外学术交流机会的提供，以及举办青年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等措施，为青年教师的职业发展和教育研究、教育教学能力的提升创造有利条件，实现师资队伍优化。

### (五) 学科发展情况

本学位点法学学科特色鲜明，区位优势明显，团体力量强大，学科水平和层次不断提升，呈现出“高水平、多元化、多领域、方向相对集中、理论与实务相

结合”的特点。2022 年，教师在科研方面持续发力，在科研论文发表、基金项目申请、著作或教材出版、教研奖项等方面均取得一定成果，学术影响力和服务能力大幅度提升。

科研论文方面，代表性成果有：霍增辉《第三方核酸监测机构不法行为及社会共治对策》，《中国卫生法制》2022 年 11 月；杨逢柱《中医药临床研究伦理审查问题探究》，《中国卫生法制》2022 年 7 月；邓勇《我国残疾人国家监护制度的建构路径与制度设计》，《残疾人研究》（CSSCI 期刊扩展版）2022 年 9 月，和《中药配方颗粒行业试点 20 年政策梳理与优化建议》，《中草药》（CSCD. 中文核心.科技核心）2022 年第 53 期；郭思伦《我国药品专利链接制度中拟制侵权条款的再思考与完善建议》，《电子知识产权》2022 年 8 月。张静《我国患者知情同意权救济路径研究》，《中国卫生法制》2022 年 11 月；李润生《医疗人工智能临床应用中医生告知义务的触发条件与衔接机制研究》，《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CSSCI 期刊）2022 年第 5 期，《论个人医疗信息的匿名化处理制度——兼评〈个人信息保护法〉相关条款》，《交大法学》（CSSCI 期刊扩展版）2022 年第 4 期；朱喆琳：《陕甘宁边区红色体育建设实践及其历史经验》，《北京体育大学学报》（CSSCI 期刊），2022 年第 6 期。

主持项目方面，代表性成果有：李润生主持 2022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人机协作视野下医疗人工智能临床应用法律问题研究》；霍增辉教授主持 2022 年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课题《建国以来中医药法治建设成就研究》；王萍主持 2022 年中国卫生法学会课题《医学伦理审查的构建机制与法律规制》，北京市教育规划课题《高校医学伦理审查治理机制研究》，北京中医药大学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专项课题《“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医药卫生法学的路径体系探寻》曹兴华主持 2022 年四川省社科联、教育厅重点课题《新精神活性物质（NPS）滥用及其管控策略研究》，2022 年四川省社科联、教育厅重点课题《社区矫正法实施后地方社区矫正实施细则研究（二期）》；马韶青教授主持 2022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研究与实践》；张静主持 2022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改革课题：《〈民法总论〉课程思政的研究与实践》，2022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揭榜挂帅”教改项目《〈习



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改革创新研究》；柳安然主持 2022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新教师专项《妨害药品管理罪研究》；朱喆琳主持 2022 年北京中医药大学新教师专项《陕甘宁边区公共卫生事业建设的法治经验研究》。

著作出版及智库成果方面，代表性成果有：邓勇著《保健市场综合治理思路研究》由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学科带头人霍增辉教授执笔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研究报告》在《法治蓝皮书·中国卫生法治发展报告

(2021)》全文刊发，2022 年 3 月 16 日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主办法治蓝皮书发布会，霍增辉教授应邀就其研究成果做专题报告，鉴于报告的强烈反响和社会关注度，社科院法学所邀请霍增辉教授继续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开展在医药卫生法领域的合作，并撰写 2022 年的中国法治蓝皮书专题研究内容。2022 年 4 月，《人民日报内参》采用学科骨干成员邓勇教授撰写的《进一步明晰中药验方法律权属》和《目前司法裁判对暴力伤医震慑不足》两篇文章。2022 年 6 月，教育部采纳邓勇教授撰写的《推进医疗检验结果互认共享的风险识别与防控》研究报告，并上报中央供有关领导同志参阅，邓勇教授获得教育部成果奖励。

在教研奖项方面，曹兴华、柳安然作为指导教师，带领学生参与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获团体三等奖。

同时，学位点成员在霍增辉教授带领下，共同申报了 2022 年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医药卫生法学》，并积极参与北京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创新中心建设项目申报，论证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医药传承创新研究中心”落地的可行性与必要性。

## 二、学位点建设相关制度执行情况及成效

### (一) 招生选拔

本学位点自 2019 年招生法律硕士起，此后每年的招生数量都稳步增长，生源结构合理。2022 年度，本学位点严格按照国家及学校关于法律硕士研究生招生选拔的标准和要求对考生进行选拔，共录取新生 20 人，授予学位 1 人（19 级仅招生 2 人，1 人延期答辩）。

## （二）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

本专业学位授权点高度重视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其中，担当起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

为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队伍建设，本专业学位授权点通过学院从法学专任教师队伍中选拔思想政治过硬的担任班主任，对学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政教育中“第一责任人”的作用，本专业学位授权点严格要求研究生导师切实贯彻《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实施细则（试行）》《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导师责任制管理办法》《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办法》《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等文件精神，努力提升研究生导师工作水平、坚持正确思想引领、积极营造和谐师生关系。

为对学生进行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本专业学位授权点在课程设置上不仅开设了必修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法律职业伦理》等课程，还不定期邀请相关专家为学生开展思政教育讲座 10 余次，引导学生及时了解国家大政方针，教育效果良好。此外，本专业学位授点高度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组织研究生进行十九届六中全会会议精神学习，担当起时代和民族所赋予的重担。

## （三）教育教学研究

1、本学科点已经建成出目前国内最大的医药卫生法学教学研究团队，90% 以上教师具有博士学位，大部分教师具有执业律师资格，多为“双师双能型”教师，为医药卫生法学人才的培养继续作出贡献。2022 年，法学专业成为北京市一流本科专业，形成以法学（医药卫生）本科、法学双学位、法律硕士（医药卫生方向）、医药卫生法学硕士为特色的法学教育体系。2022 年 7 月 8 日《中国中医药报》刊发我院霍增辉教授、杨逢柱副教授、朱喆琳博士后、邓勇教授文章：《培养懂中医、通发法律的复合型人才》，介绍我院医药卫生法学科的特色和优势。

2、落实各类教学任务、主卡、监考任务。克服疫情影响，顺利完成研究生招生自命题及在线复试工作。2022年7月12日至14日，成功在线举办“北京中医药大学人文学院法律专业2022年全国优秀大学生夏令营”线上活动。学科点成员还积极参与大学外语四、六级考试考务工作，并组织、指导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竞赛，考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及其他各类资格证书。同时邀请全国优秀律师万欣等行业领域专业为学生开展实践技能讲座。

3、为青年教师配备学术导师、思想导师，结合名师工作坊活动，带动青年教师成长。2022年4月，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并定期组织集体备课会，使理论学习、支部建设、课程思政的同向而行。其中《“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医药卫生法学的路径体系探寻》获评校级党建思政重点课题；《法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研究与实践》获校级课程思政教育教改课题；“《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改革创新研究”获校级揭榜挂帅教改项目立项。法学专业入选北京市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中医理论学习班及校内外各类教学技能和师德师风培养班。

4、本专业学位授权点师资力量依托全校的医药卫生法相关师资，重点落地于人文学院法学一级学科，授课教师的任课条件是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具有律师从业经验的或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从实务部门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且有深厚学术功底的学者型法官、检察官和律师等担任授课教师，讲授实践类课程，尤其是医药卫生行业法律实践课程。这对法律硕士的教学工作起到了极为有益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为进一步优化专业队伍建设，学位点设立后备专业负责人、专业秘书；新增教学名师工作坊1个，学员4名。并为教师参加专业的学术会议和发表高水平论文，给予一定专业经费支持。进一步理顺专业建设与教学管理、科研管理、行政管理之间的关系，形成专业建设合力。为确保教学质量的有效监控。这包括校内和院内的研究生教学督导听课、学位点负责人听课，以及同行教师的评审，还有研究生的评教和教师的自我评估。同时还强调教学与实践之间的互动与交流，积极邀请法律实务部门的专家参与研究生的教育和培养工作。

#### **(四) 导师（包括行业导师）遴选与培训**

本专业学位授权点的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按学校文件，对招生数量、资助办法、导师职责进行明确规定，落实严格遴选制度，2022 年共有校内专任导师、校外行业导师总计 70 余人。并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和导师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严格实行学位论文双导师指导制。

校内导师论文写作的基本要素进行全程指导，校外实务导师主要对论文的实践性要素进行指导和把控；采取严格的双盲评阅，建立了专门的论文评阅专家库，答辩流程规范、严格，答辩委员会组成中包含不少于 1/3 的校外医药卫生法专家，答辩效果良好。

### **(五) 师德师风建设**

在师德师风保障教育方面。本专业学位授权点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专门组织学习和认真落实《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的“三全育人”机制，继续贯彻师德师风监督常态化措施，坚决杜绝师德师风负面情况。通过警示性的师德师风负面典型案例，时刻提醒一线教师，做“为人师表的教育标兵”，远离可能影响师德师风的不当行为。

通过努力，学位点在师德教育、宣传、考核、监督、奖励等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坚持依法依规，规范课堂教学管理，强化教师授课纪律约束。贯彻执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健全师德考核制度，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素质评价的第一标准。深入实施新入职教师培训项目和青年骨干教师访问学者项目，鼓励教师参加各类教学比赛，全面提升学位点教师教学能力。

### **(六) 实习与实践活动开展**

根据我国当前社会情况分析法专业的社会需求，学位点注重学生的实验实践教学实践活动，重视专业实习在培养方案中的比重。安排专业教师加强学生创业就业政策引导、强化学生法律执业技能培训，进行针对性专业指导，让他们及时了解社会现实需要，提高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和自主学习能力。

2022 年度，学位点继续高度重视专业实习，先后在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北京市互联网法院、北京市知识产权法院、北海国际仲裁院、北京友恒律师事务所等司法、实务机构建立了签订协议将其作为专业学位授权点的教学实践基地，建立北中医与法律实务部门的联合机制，丰富教学实习基地教学资源，充分发挥实践经历对教学的促进作用。鼓励学生进入各类法务完成实践学习，将所学专业知运用到工作中，强化专业本领和工作能力，明确未来就业方向，提升毕业生就业工作水平。以丰富学生课外实践与专业实习的选择。

学位点培养方案中专业采用集中实习模式，实习时间不少于 6 个月，集中实习不少于 3 个月，具体包括两个阶段：法律领域的专业实习，即在第 2 学年（含第 1 学年暑期）统一组织学生完成法律领域的专业实习，实习时间不少于 3 个月；医药卫生领域的专业实习，即在第 3 学年统一组织学生完成医药卫生领域的专业实习，实习时间不少于 3 个月。

同时，充分利用学校丰富的医学资源，建立北中医与各附属医院的联合培养机制，为医药卫生法专业学生提供了医学实践教学基地，学生可以近距离跟诊，体验诊疗过程与服务内容，感受患者与医师之间的交流和矛盾，对医疗领域的法学问题有更深入的体验。

在社会服务能力培养方面。建立实务教师带领学生参与法律援助、法律咨询，开办法律诊所、法律工作室等激励机制，实现教师带领学生参与法律实务的常态化。推动学生积极参与普法雪川志愿服务，重点加强学生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和科研素质和科研能力。

### **（七）研究生奖助情况**

学位点培养经费充足，生均培养经费约为 1 万元，奖励体系完备，激励效果显著，已建立科学合理、公平公开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和考评机制，主要包括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目前，国家奖学金的奖励标准为 20000 元/生，覆盖率约为 2.7%；学业奖学金共分两等，一等奖学金 4000 元/生，覆盖率约为 60%，二等奖学金 2000 元/生，覆盖率约为 40%。国家助学金的资助标准为 500 元/月/生，覆盖率为 100%。

2022 年本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学业奖学金资助人数为 74 人，共计 20.8 万元；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为 74 人，共计 44.4 万元；并有一名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奖金 2 万元。

### 三、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与预期目标和国内其他优秀的同类型专业学位授权点相比，本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主要存在以下几方面问题有待加强：

第一，要进一步加强特色课程的建设、融合，开展专业慕课建设、“金课”建设，力争建设 1-2 门校级一流课程。定期开展学术讲座，使之系列化、体系化，提高培养质量。

第二，需要进一步推进教材建设，对现有教材进一步修订、完善，自主或与兄弟院校、研究机构合作编写适合未来医药卫生法学术发展、有利于高质量人才培养的法学（医药卫生）专业的教材、研究生教学参考书。力争主编、副主编“十四五”全国高等中医药教育规划教材《卫生法学》，或主编、副主编法学专业《卫生法学》教材。

第三，需要进一步加强学科宣传，提高一志愿报考率，继续稳步提升招生生源质量。

### 四、学位点建设的改进计划

#### 1. 继续着力加强专业、学科建设

着力推进新文科、新法科建设，进一步拓展学科方向，充分考虑研究方向的创新性、先进性和实效性，与中医、中药、生命科学、卫生事业管理等学科深度联合，组建跨学科、跨专业的创新学术团队，提升协同创新能力，推进交叉学科发展，提升本学科团队核心竞争力。

#### 2. 完善人才培养机制

贯彻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三全育人观念。以新思政观引领，坚持思想政治教育的全过程育人原则，发挥专业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的作用，针对学生成长的不同时期，把育人工作贯通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优化学生健康

成长的生态环境，全方位辐射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以便更好地适应和满足学生成长诉求。

完善实践教学课程体系，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加大课堂教学中对专业技能的训练，提高实践课程的教学质量，规范实践教学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拓宽实践教学单位的数量和覆盖面，共建实习和实践教学基地，扩大基地建设规模，为学生提供更多更好的实习和实践条件。

### 3.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2023 年拟引进、招收卫生法学、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经济法、知识产权、刑法、诉讼法、法理学等专业的骨干教师或博士后 2 人，力争专业课程、特色课程均有 2 名授课教师，柔性引进卫生法学或涉外法学方向领军人才 1 名。鼓励、引导和支持有潜力的中青年教师赴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或科研机构研修交流。鼓励和支持中青年教师申报校级优秀青年教师、校级青年教学名师、北京市青年教学名师等优秀人才项目。加大教师在职培训的力度，提高教师的教学和科研能力，强化教师的教学基本功训练，树立争当“教学名师”的意识。

### 4. 加强科学研究

着力开展对法学（医药卫生）领域重大问题、前沿问题、应用问题研究。力争承担国家社科基金及教育部人文社科课题、北京社科基金、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局等省部级课题 2-6 项，横向课题 2-6 项，争取研究经费达到 50 万元以上。发表专业论文 50 篇，其中 CSSCI 或 CSCD 20 篇，出版专著或主编、副主编、参编国家级规划教材 2-4 部。

加强教学研究，积极申报高级别教学成果奖，争取在省部级教学成果奖上取得 1-2 项突破。

### 5. 搭建校级平台，加强国内外交流与合作

希望择机搭建北京中医药大学卫生法学研究中心，以此为平台开展与国内外高水平科研机构和高校的学术合作与交流；开展与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等卫生行政机构的联系，获取发展的信息及智力、项目等方面的支持。

主办或承办全国性医药卫生法学与中医医事法学相关学术会议 1 至 2 次, 争取承办或协办医药卫生法学与中医医事法学相关国际学术会议 1 次, 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约 3-5 人次来校讲学或合作研究, 提升专业的业界影响力。鼓励教师到高水平期刊和学术组织任职; 争取有 1 人次以上出国短期访问、合作研究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组织教师参加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

#### 6. 服务学校服务社会

加强专业品牌建设, 进一步提高本专业的学术影响力, 注重研究成果的转化与应用, 提升服务社会能力。积极参与医药行业自律与政策制定、修改、行业规划、战略咨询等, 提升“智库”能力; 加强与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 在开放办学、业务培训、横向科研合作诸领域加强合作; 开展继续教育, 服务首都、卫生、医疗、法律等区域和行业发展, 不断提高社会服务的质量、层次和水平。为学校职工和学生提供法律咨询与法律援助。

北京中医药大学法律硕士学位点

2023 年 3 月 5 日